

1507

# 襄陽文史資料

曲士文叢義資料手稿

第二輯



4/17/2014  
序 言

王可庆

《曲士文起义资料专辑》与广大读者见面了。这是一本史料书。编入书中的一百三十多篇文章和资料，力求从各个不同的角度和侧面，全面地反映七十多年前发生在我市的一起农民运动的史实。它对进一步探讨研究曲士文起义，加强青少年的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让人民群众通过具体生动的事实了解中国人民近百年来救亡图存的奋斗，了解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才能发展中国的道理，都具有积极的意义。

曲士文起义是一九一〇年春发生在莱阳的一次以抗捐抗税斗争为主要内容的农民运动。发动起义的有曲士文、于祝三等人，参加起义的达十万余众。起义军声势浩大，一呼百应，所向披靡，矛头直指贪官污吏和土豪劣绅，得到广大穷苦百姓的热烈拥护和支持。后来，这场斗争虽被残酷镇压，曲士文也惨遭杀害，但是，

它给清政府一次严重打击，迫使他们不得不解除了部分地方官吏的职务，减免了部分苛捐杂税。同时，这一斗争还引发了曹州地区人民的反清运动，引起了社会各阶层的极大反响。他们从不同角度上对清政府的腐败、官绅的罪恶、清兵的暴行进行了揭露和抨击，因而对唤醒民众，推翻清朝统治起到了积极作用。

曲士文的事迹在国内外有很大影响。《辞海》中对曲士文起义有记载；中国近代史课本中把曲士文起义和南方长沙市民抢米风潮列入辛亥革命前夕的两个重要历史事件；国内和美、苏、日等国不少史学家对曲士文起义从不同角度作了大量考察研究工作，发表了不少专门文章。但是，由于几十年来封建保守势力的故意歪曲，加之我们一直没有整理出一份较为完整的资料进行宣传，所以，人们特别是青少年，对这次起义的史实及农民英雄曲士文可歌可泣的事迹还缺乏了解。莱阳是曲士文的故乡，是这次起义的策源地，我们有责任把这一事件的资料加以系统整理，公诸于世。我市几届政协，都曾确定文史工作以征集、整理曲士文起义史料为重点，无疑是十分必要的。

如今，《曲士文起义资料专辑》已庆付梓。希望参与文史资料征集研究工作的同志们，以充沛的精力，极大的热情，戒骄戒躁，继续努力，为把我市历史上所有的有关政治、经济、军事、科学、文化、教育各个领域的重大事件和重要人物的资料，尽快征集起来，贡献于社会而努力。

## 目 录

序 言	王可庆
起义檄文	(1)
曲士文起义史实概述	(3)
“三亲”资料选萃	(41)
曲士文与莱阳仓谷始末	尉仲宪(41)
清宣统二年莱阳地区抗捐抗粮 运动的回忆	鲁风岐(72)
怀念外祖父曲士文	赵载熙 赵焕文(79)
祖父于祝三事略	于淑欣(83)
回忆父亲钱京山	钱德良(85)
李寿山轶事点滴	邹凤鸣(88)
官万爷爷的一生	官岳桢(91)
关于曲士文事变调解经过略况	李兰斋(95)
关于莱阳曲士文事变我所知道 的一鳞半爪	李兰斋(97)
曲士文在栖、莱、招边界活动 情况	史征夫口述 赵孟策整理(100)

曲士文的起义是否与同盟会活动	
有组织上的联系………	孙墨佛遗言 孙天牧供稿 (102)
<b>曲士文起义的主要档案资料………</b>	(103)
官电、谕旨(官电四十八份, 谕旨 四道)………	(103)
奏莱阳、海阳二县相继叛变请简派大臣 驰往妥筹抚定折………	御史 王宝田 (132)
奏查明山东莱、海两县滋事情形, 据实 复陈折………	直隶总督 陈夔龙 (140)
复奏查莱阳、海阳二县肇乱情 形折………	山东巡抚 孙宝琦 (149)
奏遵旨复查莱、海滋事实在情 形折………	山东巡抚 孙宝琦 (158)
调查莱、海乱事始末……… ………省咨议局常驻议员 孙丕承 (169)	
调查莱、海乱事报告书……… ………山东咨议局议员 王志勋 (172)	
又奏恳恩请予罢黜片……… ………山东巡抚 孙宝琦 (181)	

关于惩处莱、海事变所有当事官吏谕旨	(184)
莱阳事变实地调查报告书	
山东旅京同乡全体公布	(187)
议员王志勋、丁世峰、周树标、张介礼、尚庆翰辞职缘由报告书	尚庆翰起草 (224)
莱阳乱事证实录	
李万宝等八十名士绅	(233)
<b>起义新闻资料选参</b>	(268)
《东方杂志》(四篇)	(270)
《申报》(十篇)	(286)
《新闻报》(三篇)	(302)
《大公报》(四篇)	(309)
《山东汇报》(一篇)	(312)
《外京报》(一篇)	(314)
编后记	(315)

## 曲士文兴义师之檄文<sup>①</sup>

《檄文》系莱阳县(今莱阳市)城西八里，南汪家疃村革生吕从律所代写。

吕从律原系倜傥不羁的秀士，因怀才不遇牢骚满腹，以致功名被革褫。从律素与曲士文相友好，对曲士文起义意向，甚表赞同。起义军兴，众推他为军师，替曲士文出谋划策，是起义军重要人物之一。

《檄文》堪称大手笔，共计一百九十二个字。文义极其悲壮激昂，字字掷地有声，确实感人肺腑。

呜呼！吾邑之民陷于涂炭也久矣。自近年以来，行特别之制(按：指当时推行的所谓“新政”)，放弃治理，阻缚人生。病民之道，为前古所未有。民生日艰，民命日蹙，假新法之名，增加赋税，不务实际，行苛政，阴险惨毒，不可

端倪，遂使我伯叔兄弟诸□□如坐水火。救援无路，呼呼不应，民生之苦，盖至斯极。今天赐我以济民之任，吾必杀尽贪官污吏与诸绅士，斩草除根。吾今日正在卧薪尝胆之秋，故不虚阔空谈以欺人，唯实行吾所能为，□□□青年男儿，实行斯语，何忌言犹在耳。问天不语，砍地无灵，吾将偕与斯同心者，同声一哭！

注释：

①曲诗文为莱阳人民抗捐斗争领导者。“诗”亦作“士”，“思”。该檄文见于孙宝琦答复省议局的文牍中。内脱五字，或系反满字眼，为孙宝琦所涂改，现已无从查考。此檄文的成文时间，按咨议局常驻议员孙丕承调查莱、海人民抗捐斗争的报告中有：“元月初一日……有西柳社社长、田楹率五百人投效，有小汪家疃革生已从律为作檄文 为教阵法”等语，当在阴历元月初。

## 曲士文起义史实概述

一九一〇年（清宣统二年），莱阳农民曲士文领导的起义斗争，规模之大，行动之快，震动之烈，影响之广，比起同时期各省的多次农民斗争，最引人注目，在近代农民运动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现将曲士文起义斗争的史实概述如下：

### 一 背 景

《莱阳县志·兵革篇》论到这次起义的原因，认为是曲士文“素与同里王景岳有隙，景岳充巡警局董，士文密思报复”所引起的。《莱阳乱事征实录·发难》一文，又公然对曲士文和于祝三等起义领导人，进行武断地指责，说什么这次起义“就其原因之根而溯，则于祝三为厉之阶，……就其假公济私之隐而揭，则二人实难掩其心肝”。但当年起义势头，数日之内，竟至汇成数万大军，岂是曲、于少数发难人以己之私从中挑动所能办得到的。史实的真象

是，当年乡众的生计确已陷于绝境，风暴前夕的严峻形势，决定了这次起义的必然性。

### （一）“新政”的实质与群众强烈的反应。

一九〇二年（清光绪廿八年）清廷宣布施行“新政”。一九〇六年（清光绪卅二年）宣布“预备仿行立宪”。一九〇七年（清光绪卅三年）上谕建立资政院和各省咨议局。清廷炮制的所谓“新政”，只不过是盗用早期资产阶级君主立宪的政制形式，用来掩人耳目，继续维持其专制统治而已。经办者又仍然是那伙假公济私，中饱以自肥的官绅旧班底。“以多欲之吏，驭无告之民，又值财殚力匱之时”<sup>①</sup>，“新政”经费给群众带来的实际性灾难，只能使亿万无辜同罹浩劫，山东是当时北方“新政”浩劫的重灾区分，莱阳又是重灾区分的重灾区。

一九〇一年（清光绪廿七年），山东巡抚袁世凯例定，每钱粮银一两，兑缴大钱二千四百文，外加盐课、火耗、杂费等一百廿三文，合共兑缴大钱二千五百廿三文，已成惯例。一九〇七年（清光绪卅三年）“新政”推行，地方财力不支，官府将兑缴数额大幅度调升，每钱粮银一两，实缴大钱三千一百五十八文。此

后逐年又有增加，每钱粮银一两，竟要勒缴大钱三千七百八十文，较原例定实增百分之四十九点八，且连年收成不佳，广大乡民早已不堪钱粮重赋之苦。地方官绅还要假借“新政”名义，横政暴敛，捞取油水。莱阳当时新课的土地买卖契纸税，每地价一千文，须税银九分六厘，折合大钱一百九十五文。文庙修缮捐，按大、中、小社分等提缴，全县一百零八社，合共须缴大钱一万三千余吊。油房捐，上等油房年缴大钱六吊，中等油房四吊，三类油房两吊。人丁户口捐，按户排收每户须出大钱三十文。其他如线麻黄烟捐、牲畜口蹄捐、庙产提成捐、染房年税、警政开办费、县学支给费等，名目各殊，不一而足。

捐税负担的肆意升级加码，不仅是对农民群众生计的严重威胁，也引起了商人、手工业者、知识分子、僧侣道徒、江湖艺人、甚至单靠收入地租为生计的地主，特别是介于地主富农之间的小地主的关切和不安。清廷的所谓“新政”已成为民怨之所归，是一九一〇年（清宣统二年）间，包括莱阳农民起义在内的，各省县民变之所以蜂起的基本原因之一。

## (二) 官绅权势的恶性膨胀与矛盾的进一步激化。

二十世纪最初的十年，莱阳县的部分商业资本家，已同地方官绅集团勾结一起，成为一种亦官亦商具有特殊身分的人物。他们所经营的商业、金融业已成为独特的官僚资本，实际上控制了全县的财政经济大权。这些人无一不是“新政”的风头人物，有权有势，甚至在京里和省里都有在位的权贵替他们撑腰。地方局势越糟糕，衙门就越要依靠他们，他们在地方上兴风作浪，无事生非，上下其手的机会也就越多。一九〇七年（清光绪卅三年）六月，清廷颁布了“凡有能办农工商矿，或独经营，或集合公司，其确有成效者，即各从优奖励”<sup>②</sup> 的规定。一九〇八年（清光绪卅四年）七月，又颁布了《咨议局议员选举章程》。《章程》规定省议员候选人必须是“在本省有五千元以上之营业资本及不动产者”<sup>③</sup>。如此的法令和章程，对这些人的恶性膨胀心理，又是一番强力的鼓舞，使他们对自己的政治前途，产生了新的觊觎。他们胆大妄为，结怨于全县，终于造成了极大的民愤。

曲士文起义的指向十分明确，坚决打击的主要对象之一，就是前面所说的，一贯结交官府，仗势营私，包括福源钱庄、公顺钱庄、源顺杂货铺三大企业在内的官僚金融商业资本集团及其核心代理人“三害二蠹”。

“三害”指的是秀士出身，候补县丞，法部侍郎王垿的堂弟王折；“新政”主要倡办人于赞扬和县警察局董王景岳。“二蠹”指的是恩贡出身，同盟会员，县教育会长葛桂星和县城绅士张相谋。

王折、于赞扬历充绅董多年，同县令朱槐之结交甚密。王在县城开设公顺钱庄、源顺杂货铺；于在县城开设福源钱庄。它们的共同点都是以存储官款、发放高利贷、垄断地方财政为主要谋利手段。公顺和福源还都享有官府特许的鸦片专卖权，独揽鸦片交易。王、于又一贯以候补县丞和“新政”主持人的官位身分，干预地方政事，举荐王景岳充警察局董，葛桂星充县教育会长。以遂其左右逢源朋比营私的预谋。王折曾经霸占城南店儿泊义地，毁墓烧窑，借端翻修孔庙，抛售滞销砖瓦，大发横财。于赞扬的族侄于声沛曾经“拐骗张姓女名

巧者，深夜以骡轿送往烟台，张某追至北京控告，递解回乡，致女巧剖腹而死，张某亦吞烟自尽”<sup>④</sup>。案发后，于赞扬竟串通衙门，将在押犯于声沛释放不追。“三害二蠹”为害地方的事实远不只此，激起群众最大义愤的是仓谷悬案和包税坑众两大问题。

一八八一年（清光绪七年），莱阳县所属一百零八社，由大平社长曲龙光（曲士文的生父），石桥社长姜尔受，永庄社长于春龄（于祝三的生父）等倡议，共同兴办社会积谷备荒，当时共积起仓谷五千五百九十二石四斗，至一八八六年（清光绪十二年）累计积谷一万零九百四十二石二斗二升二合。于赞扬、张相谋等先于一八八三年（清光绪九年）串通官府，将仓谷保管权，由乡社转移到书院。一八八六年（清光绪十二年）又进一步怂恿县令傅锟，托词仓房年久失修，委派绅董赵瀛山、王锡朋、于鹏翔等将积谷全部变卖，定价每斗大钱三百文。即或增积的五千三百四十九石二斗二合，不计算在内，单以一八八一年原积的五千五百九十二石四斗计算，也应该折合大钱一万六千七百七十七吊，但在于、张两人主持之

下，仅以大钱一万三千零四十四吊三百二十文，存入县城天福当铺，其余部分概无下落。各乡社因此意见纷纷，经刘芳（来历待考）上控到省，得巡抚张批“历年所得利息，以三成充书院经费，以七成存储五年作为籴谷之用”，事后亦未遵办。一八九九年（清光绪廿五年），御史某（姓名待考）又以此案参奏，县令徐寿基被革职，福源一度被封闭。一九〇三年（清宣统廿九年），王忻、于贊扬等合谋将天福当铺原存谷款，全部转归公顺、源顺、福源三大企业存储。截止一九一〇年（清宣统二年）起义斗争爆发之前。历时廿四年，本息合计数额相当可观，王、于团伙竟对外声称，余存谷款仅为大钱四千多吊，内情一直未曾公之与众。此问题涉及千家万户的切身利益，已成为县级财政一大悬案。

一九〇九年度钱粮银大幅度调升，给实征造成极大困难，县令朱槐之决定把稽征权大撒手地承包给既有经济势力，又有警政实权作为勒征手段的王忻、于贊扬两大财团。统由王忻为财东的公顺和源顺，于贊扬为财东的福源，尉龙昌为财东的蚨祥义，赵桂馨为财东的德合五

大商号包征包缴，每征银万两，拨缴县库一千五百两，强逼花户按铜元制钱各半比例交纳。当时铜元充斥，制钱几乎绝迹。王、于一伙见有空子可钻，硬性规定必以铜元七折抵交制钱缺数。即或缴纳制钱，也必借词刁难，非要官板青钱（康熙年间铸造的大型制钱）不可。而官板青钱的流通量大约只占制钱的百分之二十。其目的是勒逼乡民按七成比率多缴铜元，从中捞取更多的油水。本来例定每银一两折合大钱三千一百五十八文，今竟勒缴大钱三千七百八十文，倘按全县三万五千九百二十四两银额核计，王折、于贊扬财团控制的公款总额当属壹亿叁仟伍佰柒拾玖万贰仟柒百贰拾文之巨。

### （三）导火线与联合行动阵线的形成

一九一〇年（清宣统二年）春初，莱阳的春荒相当严重，官绅催赋逼捐变本加厉，乡众因而联想到公办的积谷备荒问题。要么以谷赈饥，要么以谷抵赋，都可以使老百姓暂缓一口气。约占全县人口总数三分之二以上的自耕农和半自耕农，反应最强烈，而且一部分自耕农的头面人物已波及基层乡社政权，可以借助于乡社组织从而发挥其行动方面的优势。农民